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〇八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决定召开本公司二〇〇八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 1、召开时间：2009年4月7日（星期二）上午9:00
- 2、召开地点：福州市东水路18号金仕顿大酒店会议室
- 3、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二〇〇八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含《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 2、《二〇〇八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二〇〇八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二〇〇九年度财务预算预案》；
- 5、《二〇〇八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200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7、《关于续聘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
- 8、《关于贷款额度的议案》；
- 9、《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0、《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1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公司网站(www.fjgs.com.cn)及2009年3月1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三、会议出席对象

1、2009年3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四、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委托人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的书面委托书、法人股东帐户卡和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委托人的书面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帐户卡。

3、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2009年4月6日前将上述资料的复印件邮寄或传真至本公司,出席会议时凭上述资料签到。

五、其他事项:

1、公司股东大会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591-87077366 传真：0591-87077366

通讯地址：福州市东水路 18 号福建交通综合大楼 26 层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350001

特此通知。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三月十七日

附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 案	表决权指示		
		赞成	反对	弃权
1	《二〇〇八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二〇〇八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二〇〇八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二〇〇九年度财务预算预案》			
5	《二〇〇八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2008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7	《关于续聘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的议案》			
8	《关于贷款额度的议案》			
9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0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如股东本人未对有关议案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酌情对上述议案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09 年 月 日